

# 攀枝花市西区人民政府

## 关于 2020 年高、中考期间禁噪的通告

格里坪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区级各部门，各建筑施工单位，各娱乐场所，各位市民：

高、中考即将来临，为给广大考生提供安静的考试和休息环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等法律法规，现将西区高、中考期间禁噪相关事项通告如下。

### 一、考试时间及地点

高考时间：7月7日—7月8日；

高考地点：攀枝花市第七高级中学校。

中考时间：7月12日—7月14日；

中考地点：攀枝花市第三十一中小学校。

西区 2020 届初中学生生物、地理结业考试时间 7 月 15 日；

考试地点：攀枝花市第三十一中小学校。

### 二、禁噪范围

（一）新庄、清香坪、大水井、动力站、席草坪片区；

（二）陶家渡片区；

（三）河门口、格里坪片区。

### 三、禁噪时间及要求

2020 年度攀枝花市西区高、中考和初中学生生物、地理结业考试禁噪时间：7 月 1 日至 7 月 15 日。

禁噪要求：

（一）所有施工单位必须严格控制施工场地边界的建筑施工噪声，边界噪声不得超过国家规定标准，不干扰附近学校学生学习、休息。

（二）所有建筑施工单位应当合理安排工程建设，调整施工作业方案和混凝土浇筑时间，每日 12 时至 14 时 30 分、22 时至次日 6 时不得进行产生噪声污染的建筑施工作业。

（三）禁止餐饮业及营业性文化娱乐场所噪声干扰学生学习和影响学生休息。

（四）严格控制城区内机动车喇叭声干扰学生学习和影响学生休息。

（五）禁止在学校附近、居民集中区使用高音广播、喇叭，或采用其它方式发出高噪声从事商业经营活动。

（六）禁止露天娱乐、集市及室内装修、室内娱乐等活动的噪声干扰学生学习和影响学生休息。

（七）使用音响器材、家用电器、乐器或者进行其它家庭室内娱乐活动时，应当控制音量或采取其它有效措施，避免造成环

境噪声污染。

(八) 禁止在学校附近、居民集中区燃放烟花爆竹。

(九) 拒绝或妨碍执法监管人员执行公务的，由公安机关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的有关规定处罚。构成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西区生态环境局、市公安局西区分局将会同相关单位开展巡查监督工作，对违反相关规定的单位和个人依法予以严肃处理。

禁噪投诉热线：

区住房城乡建设局：3864646；区文广旅局：3882712；

区市场监管局：12315；区综合执法局：12345；

市公安局西区分局：110；西区生态环境局：5555505。

特此通告。

攀枝花市西区人民政府

2020年7月1日